

穴位埋線衛教須知 (參考資料)

- 一、埋線後，24小時內，針口處盡量以不要碰水為宜。
- 二、針灸穴位埋線後，若施針處出現瘀青現象，為針刺後微細血管出血，可以用溫水稍加熱敷後，三至五天便會變淡消失，為針刺後出現之正常現象。
- 三、特殊體質者埋線後若皮下出現硬結現象，為對埋線之羊腸線吸收較慢，可用溫水熱敷後加以按摩，加速硬結之消失。
- 四、有部份患者第一次穴位埋線後，會輕微發燒低熱（37°C左右）。囑患者多作休息，及多喝水即可。
- 五、在穴位埋線療法的治療期間，在同一個穴位上做多次的治療時，例：足三里穴，應偏離上一次治療的部位，埋線後應囑患者休息一～二天，三日內避免吃辛辣、蝦蟹、酒品等刺激性食物。每兩週埋線一次，六次為一療程。
- 六、孕婦的腹部、腰部及合谷、三陰交等穴一般不宜埋線；以及感冒發高燒、急性心腦血管病人、身體極度衰弱或神志不清病人，有服用抗凝血劑者亦不宜進行埋線。
- 七、蟹足腫或腋下淋巴腫大（無名腫瘤）的患者，不宜埋線，以免引發不良後果。頭部的穴位，只可針灸，不可埋線，眼部的血管豐富，易於出血，埋線治療均應避免之。

資料來源：台北市中醫師公會 中醫醫訊

行政院衛生署98年5月26日衛署醫字第0980208066號函

主旨：所詢中醫「針法」輔以醫藥耗材「羊腸線」之埋穴療法，是否認屬中醫醫療業務範疇一案，復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復貴局97年7月23日北衛醫字第0970075161號函。

二、本案經轉請本屬中醫藥委員會、中華針灸醫學會、台灣肥胖醫學會及中華民國中西整合醫學會提供意見。

依針灸學記載，所謂「穴位埋線」，是將羊腸線埋入穴位，利用羊腸線對穴位的持續刺激作用治療疾病的方法。故穴位埋線療法係屬中醫醫療業務範圍，殆無疑義。至執行「羊腸線」之埋穴療法，需由中醫師親自執行，操作過程需備有無菌操作設備，如小型手術盤、洞巾等，並應善盡必要之注意義務。